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Amante Group Limited **新愛德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2）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新愛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New Amante Group Limited」更改為「QI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中文雙外文名稱由「新愛德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品質生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更好地契合本集團未來的業務方向及策略願景，包括提升消費者的生活方式體驗。建議的名稱預期將塑造嶄新的企業形象，更貼切地體現本集團未來的定位及發展重心，並有助強化本集團的品牌識別度。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1）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2）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且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將新名稱登記於公司登記冊內。

待上述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簽發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新英文名稱及中文雙外文名稱已獲註冊當日生效。屆時，本公司將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一切所需的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對股東的任何權利造成影響。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現有已發行股票證，仍為合法所有權的憑證，並可繼續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本公司不會有安排將現有股票證免費更換為新股票證。

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新發行的股票證將印有本公司的新名稱，本公司證券將以新名稱於 GEM 進行買賣。預期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新的中英文股票簡稱將獲相應採用，惟須經聯交所確認。

股東週年大會

將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以便股東審議並酌情通過各項決議，其中包括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本公司將盡快向股東寄發包含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的通函，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知和代表委任表格。由於所有股東均不具有與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相關的重大利益，因此任何股東均無需就批准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迴避表決。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告知股東股東週年大會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本公司股票在創業板交易的新股票簡稱以及其他相關資訊。

承董事會命
新愛德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劉惠婧

香港，2026 年 8 月 31 日

於本公告日，執行董事為馬良萍女士及劉惠婧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璟燁先生、陳曉鋒博士及許維雄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ew-amante.com刊載。